

证券代码：600485 证券简称：信威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7-100

## 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7 年 10 月 11 日

#####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485	信威集团	2017/9/29

####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 1. 提案人：王靖

#####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34.58% 股份的股东王靖，在 2017 年 9 月 28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 (1) 《关于公司挂牌债权融资计划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改善公司债务结构,补充公司经营所需资金,公司拟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申请挂牌债权融资计划(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以下简称“债权融资计划”)。债权融资计划方案具体如下:

- 1、备案额度:总规模不超过20亿元(含20亿元);
- 2、挂牌期限:不超过3年(含3年),具体以最终挂牌期限为准;
- 3、挂牌价格:本次债权融资计划按面值挂牌,挂牌利率根据挂牌时债券市场的市场状况最终确定;
- 4、挂牌方式:一次或分次挂牌;
- 5、募集资金用途: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补充流动资金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
- 6、挂牌时间: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备案有效期内择期挂牌;
- 7、募集对象: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合格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投资者除外);
- 8、最终实施方案以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接受备案通知书》为准;
- 9、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十四个月有效。

## **(2)《关于挂牌债权融资计划的授权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债权融资计划顺利挂牌,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市场情况在债权融资计划备案有效期和备案额度内确定挂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制定申请挂牌债权融资计划的具体挂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债权融资计划的挂牌条款,包括挂牌期限、挂牌额度、挂牌利率、挂牌方式、承销方式等与挂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 2、聘请中介机构,办理债权融资计划挂牌申报事宜;
- 3、代表公司进行所有与挂牌债权融资计划相关的谈判,签署与挂牌债权融资计划有关的合同、协议和相关的法律文件;
- 4、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5、办理与挂牌债权融资计划有关的其他事项;

- 6、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与本次备案挂牌相关的法律文件；
- 7、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7 年 10 月 11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中关村软件园 7 号楼信威大厦一层公司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7 年 10 月 11 日  
至 2017 年 10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挂牌债权融资计划的议案	√
4	关于挂牌债权融资计划的授权事宜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相关公告刊登于2017年9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公告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另行刊载的《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公司控股股东王靖及其一致行动人蒋宁、蒋伯峰、刘昀、许德怀、周葆华。

特此公告。

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30日

● 报备文件

（一）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公司挂牌债权融资计划的议案			
4	关于挂牌债权融资计划的授权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